



倾诉人:晓月 26岁
时间:3月26日
地点:新街口置地广场
记录:现代快报记者 梅剑飞
为保护当事人隐私,已在细节上做技术处理,文中人物皆为化名,请勿对号入座

他和一个女孩在喝咖啡

2012年1月,我到无锡参加大同学婚礼,男友成冬自称太忙,

没有与我同行。

我并没在意。未曾想,当天下午返宁,我正好路过龙江他们公司楼下的咖啡厅,玻璃窗内,他和一

个女孩挨得很近,亲密地谈笑着。

晚上回家,我试探地问他:“今天下午忙吗?”他笑嘻嘻地说:“忙,上厕所的时间都没有啊……”

不想绕弯子,我直接说:“下午我路过楼下看见你和同事在喝咖啡,有事急着要走就沒去和你们打招呼。”事实也是这样,说完我直直地看着他。

他只愣了大概一秒,立即表情如常地说:“是啊,刚才跟你开玩笑的,之前的项目刚完结,就去咖啡馆小坐了一会。”

“她是谁?”“一个普通朋友。”“有必要坐得那么近吗?”“你多虑了。”

曾经坚持要和我在一起

我和成冬相识于大学联谊会,当时发现彼此不仅来自一个城

市,还是高中的校友,后来慢慢熟悉起来。他虽然有点花心,但是比较体贴又有点幽默感,人缘颇佳。

大三的时候,我和成冬似乎很自然地就在一起了。他说我是让人不忍伤害的好女孩。

我一直以为,我们彼此了解,有过共同的校园生活经历,知根知底,是再好不过的一对。

成冬家境不错。大学毕业前夕,他带我到南京,见他父母。他妈妈私下对我说:“我们家的情况你也看到了,成冬将来是要回来继承家业的,原先一直想要给他找个门当户对的女孩子,可是,既然他坚持要和你在一起,我们尊重他。”那个瞬间,我很感动。

一条短信让我思绪短路

我理想的感情状态是,看淡物质,彼此相爱,有一些相同的志趣,互相也有自己的朋友圈子。成冬符合我的要求,但这个花言巧语的人深藏不露。

2012年3月,一天下午,我毫无征兆地收到一条短信,“你是成冬的女朋友吗?你们谈几年了吗?”

我觉得奇怪,不过,还是礼貌地回答:“你好,请问你是?我是他的女朋友,在一起有三年吧,呵呵。”

隔了好长时间,对方的一条短信让我顿时思绪短路了:“你是晓月吧,我是小惠,大概他没有跟你提过我,倒是在我面前提过你好几次哦。你们还没有结婚吧,我跟他也谈了两年,最近又联系上了,发

现彼此都还有感觉。能成全我们吗?”

我惊愕、茫然,拨打这个号码,却很快被挂断。

下班后我没有回成冬身边,陪闺蜜去先锋书店看书,克制内心的零乱,平息思绪。晚上八点左右,成冬打来电话,话语急促,问我在哪里。

我说:“和小惠在一块。”他一个劲地解释:“是不是小惠跟你联系了?老婆,你千万别相信她的话,她在挑拨我们啊。我是跟她开过玩笑,你千万不要瞎想啊。我已经骂过她了。老婆,回家吧,你在哪儿,去找你……”

我向书店出口走去,压低声音:“谁是你老婆?别一张嘴就乱喊乱叫。”“你呀!”成冬说,“我们不是要领证了吗!”

晚上我和闺蜜去了江宁,在她家住了一夜。闺蜜也劝我不要瞎想,让我相信成冬。都走到这个地步了,感觉就像赤脚过河,走到河中间,水很深了,往前一步可能溺死,但又没法再回头,不知道自己要不要继续往前走。

一整夜,成冬和我互发短信,他承认,小惠就是和他喝咖啡的女孩,“是个90后小姑娘,因为有过一夜之欢,她得寸进尺。”

和他喝咖啡的女孩劝我让位



房产证上女友要加名

倾诉人:克勤 30岁
时间:4月5日
地点:新街口某茶社
记录:现代快报记者 梅剑飞
为保护当事人隐私,已在细节上做技术处理,文中人物皆为化名,请勿对号入座

2011年8月起,我出差在外的三个月,请女友慧珍帮忙还了两个月的房贷,合起来六千多元钱。

2012年春节期间,慧珍和我聊房子的事,她说不想再买房了,压力太大。

曾经,慧珍和我有约定,我所买的房子和她没有关系,她也将买一套房子,未来的生活,“贷款各还各的,其他的家庭开支两个人共同承担。”

这样也好,我想,至少我们的爱情和婚姻不会为房子而纠缠不清了。

但是,慧珍突然间改变计划了。仅仅是因为她尝到了还贷的滋味,她说:“你一个月要还三千多元,我再买套房,再还个三四千元。照此计算,我们没多少积蓄了。”这话说得有道理,我没有反驳。

慧珍接着说:“以前的想法有点理想主义。我们不能为拥有两套房子而降低生活质量。所以,我决定,不买房子了。”

我没有对慧珍的想法发表任何观点,毕竟,我们还不是夫妻。

2012年3月,一个周末,我和慧珍搭朋友的车去黄山玩。回南京途中,慧珍和我商量,她说:“我们也买辆车吧。”

朋友夫妻附和着说:“是啊,有车的话,出去玩很方便,省得

买票挤来挤去。”我说:“十几万房贷,啥时能还清呢?”

朋友笑着说:“现在谁不欠债?欠债也是身份的象征。”慧珍说:“幸亏我没急着去买房,否则想买车也没能力了。”

我说:“我们结婚,你家给的嫁妆起码得有一辆车吧!”慧珍没说话。朋友跟着起哄:“那是必须的。”他的车就是岳父母买的。

车上放着歌曲《想太多》,气氛忽然变得感伤。手握方向盘的朋友打破沉闷,咳嗽几声,说:“你们别睡觉啊,陪我说话,别让我睡着了。”

我们围绕着车展开讨论,慧珍说她喜欢马六,而且是红色的才好看。我说:“随便你看中什么车,反正正是你爸掏钱去买。”

从黄山回来没几天,我去银行还贷,慧珍跟在旁边。

我在存款,慧珍站在存款机旁玩手机,她心不在焉的样子引起了我的遐思。

离开银行,我们走在湖南路上,慧珍慢悠悠地晃着,依然低着头玩手机,好像没把一旁的我放在眼里。

我说:“上次你帮我还的六千多块钱抽空给你。”慧珍说:“没有这个必要了吧。”我说:“那就算了。”慧珍说:“正好,跟你说个事。”

“以后,房子的贷款我来

还。”慧珍说,“把我的名字加到房产证上。”

我脑海里迅速算了一笔账:房子的首付与贷款的比例。慧珍说:“你在算什么?”

房子大概值九十万,贷款仅剩不到二十万。倘若所剩的钱由慧珍来还清,而在房产证上加上她的名字……

慧珍仿佛能看穿我的心思,她冷笑着说:“别算了,斤斤计较有意思吗?”

我说:“谁斤斤计较了,我是怕你吃亏。”慧珍说:“一家人,吃亏不算啥。”

我把这事告诉父母,爸爸说:“你自己看着办。”妈妈皱着眉头:“严格地说,婚前财产这属于你个人所有,加上她的名字,你们离婚的话,可要对半分了。”

爸爸不快地说:“还没结婚,你咋能说那种话?”妈妈说:“你没看新闻吗?现在离婚率这么高。”

被家人这么一说,我愈加糊涂了。

慧珍明明白白地跟我说:“从2012年4月起,房贷由我来还,你别再插手了。”

我的压力是,究竟该不该在房产证上加慧珍的名字。她说我磨叽:“你说,结婚时,我家买车,我毫不犹豫,让你加个名字,你就患得患失。”

